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GLORIOUS SUN ENTERPRISES LIMITED
旭日企業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393）

進一步延遲寄發通函
主要及關連交易
出售 GLORIOUS SUN PRODUCTION (BVI) LIMITED 之權益

茲提述旭日企業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八年八月三日及二零一八年八月二十四日之公告（「**該等公告**」），內容有關（其中包括）日期為二零一八年八月三日之買賣協議（內容有關出售 Glorious Sun Production (BVI) Limited 之權益）。除本公告另有界定者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該等公告所使用者具有相同涵義。

誠如該等公告所披露，一份內容有關（i）買賣協議及其項下擬進行之交易之進一步資料；（ii）獨立董事委員會就買賣協議及其項下擬進行之交易之推薦建議；（iii）獨立財務顧問就買賣協議及其項下擬進行之交易之意見；及（iv）召開股東特別大會（以考慮及酌情批准買賣協議及其項下擬進行之交易）之通告之通函（「**通函**」）預期將於二零一八年九月十八日或之前寄發予股東。

由於需要額外時間以編製及落實通函及獨立財務顧問意見函件之內容，寄發通函之日期將推遲至二零一八年十月十二日或之前之日期。

承董事局命
許宗盛太平紳士
董事

香港，二零一八年九月十八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之董事為：

執行董事：
楊釗博士　金紫荊星章　太平紳士、楊勳先生、鮑仕基先生、許宗盛　銀紫荊星章　榮譽勳章　太平紳士、張慧儀女士、陳永根先生及楊燕芝女士

獨立非執行董事：
劉漢銓　金紫荊星章　太平紳士、鍾瑞明博士　金紫荊星章　太平紳士、王敏剛　銅紫荊星章　太平紳士及林家禮博士